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5-02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1月6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邓冠志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选举副董事长冯冠廷先生的议案》。

选举邓冠廷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并经董事长邓冠志先生提名,会议决定聘任邓冠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并经总经理邓冠廷先生提名,会议决定聘任岳岳先生、刘武先生、邓冠杰先生、张海先生及张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均为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并经董事长邓冠志先生提名,会议决定聘任张海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张海军先生的联系方式:
电话:0760-8788567
传真:0760-8788578

邮箱:zhhd@zhongshunpaper.com
联系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并经总经理邓冠廷先生提名,会议决定聘任廖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聘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同意以下人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邓冠志先生、邓冠杰先生、岳岳先生、黄欣先生。
提名委员会:黄欣先生、葛光锐女士、刘武先生。

审计委员会:黄欣先生、葛光锐女士、邓冠杰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葛光锐女士、黄欣先生、刘武先生。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选举董事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经有关专门委员会成员现场举手,同意以下人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邓冠志先生。
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黄欣先生。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黄欣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葛光锐女士。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推荐,本次董事会会议决定聘任李金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议案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并经董事长邓冠志先生提名,会议决定聘任陈晶晶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见附件)

陈晶晶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电话:0760-87885196
二、传真:0760-87885677

三、邮箱:zhhd@zhongshunpaper.com
四、联系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
五、邮编:528400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日常关联交易签约主体的议案》。

经董事会同意,优化内部流程,降低内部管理成本,同意将成都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签订2015年关联交易的相关合同,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2015年度与关联方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金额为460万元。

《关于变更日常关联交易签约主体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同意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2015年度与关联方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金额为460万元。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事先否回了表决。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7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邓冠廷,男,1978年出生,大学本科,1999年起在中山市中顺纸业制造有限公司工作,2000年至2004年在日本东丽大学留学,取得博士学位,2005年至2008年担任中山市中顺纸业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至2011年担任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广东省造纸行业协会第五届会长、全国造纸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常务委员。

邓冠杰先生为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成员之一,与公司董事长邓冠志先生为父子关系,与董事兼副董事长邓冠志先生为兄弟关系。邓氏家族通过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0.06%的股份,通过中顺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1.47%的股份,邓冠杰直接持有公司0.26%的股份,邓冠杰直接持有公司0.10%的股份,因此,邓氏家族合计控制公司51.89%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冠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岳岳,男,1966年出生,1993年至1999年任职于中山市中顺纸业制造有限公司,1999年至2001年,担任中山市中顺纸业制造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1年至2006年担任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至2008年担任中山市中顺纸业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兼任广东省生活用纸委员会副主任。

岳岳先生现任职于肇庆市恒发纸业有限公司,担任控制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岳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武,男,1971年出生,大学本科,EMBA硕士,工程师,1993年至1997年历任顺德格林林集团技术员,毕业于中山大学,1998年至2002年担任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至2003年,担任广东东莞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06年,担任佳德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至2008年,担任中山市中顺纸业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1年12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兼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邓冠杰先生为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成员之一,与公司董事长邓冠志先生为父子关系,与董事兼副董事长邓冠志先生为兄弟关系。邓氏家族通过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0.06%的股份,通过中顺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1.47%的股份,邓冠杰直接持有公司0.26%的股份,邓冠杰直接持有公司0.10%的股份,因此,邓氏家族合计控制公司51.89%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冠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邓冠杰,男,1984年出生,大学本科,2004年至2007年就读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兰卡斯特大学,并获取学士学位;2005年至2007年担任中山市中顺纸业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8年至2011年2月担任公司董事助理;2011年3月至2012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助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监;2012年2月至2013年3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11年1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2013年4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

邓冠杰先生为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成员之一,与公司董事长邓冠志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公司副董事长

邓冠杰先生为兄弟关系。邓氏家族通过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0.06%的股份,通过中顺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1.47%的股份,邓冠杰直接持有公司0.26%的股份,邓冠杰直接持有公司0.10%的股份,因此,邓氏家族合计控制公司51.89%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冠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张辉,男,1964年出生,大学,助理会计师,2006年至2008年历任公司财务主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09年至2012年1月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张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张海军,男,1974年出生,大学本科,1997年至2011年在集佳纸业集团从事财务工作,2004年至2005年,曾先后在中山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负责财务、审计工作,2006年至2008年11月担任中山中顺纸业制造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兼财务总监;2012年起至今担任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公司财务经理、华南区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审计负责人。

张海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海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张场,男,1977年出生,2006年至2007年7月历任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10月至2014年6月历任成都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销售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担任成都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张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佑全,男,1979年出生,大学本科,2001年至2013年在四川通达电器有限公司从事销售、会计工作,2004年至2006年在中山市恒发工业制品有限公司从事会计工作,2006年10月至2008年在中山市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从事销售工作,2009年至2011年12月历任公司财务经理、华南区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审计负责人。

李佑全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佑全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应具备的条件,能够胜任其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葛福生,男,中国国籍,1988年出生,大学本科,2009年7月-2011年在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11年至2012年12月在上市公司德豪润科,主要参与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接待等工作;2012年1月至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12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经考试合格,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证书》。

葛福生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葛福生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资格。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5-03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1月6日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佑全先生主持。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李红先生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日常关联交易签约主体的议案》。

同意将成都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签订2015年关联交易的相关合同,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2015年度与关联方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金额为460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上述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的,依据市场价格公允价格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7日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1月6日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佑全先生主持。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李红先生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日常关联交易签约主体的议案》。

同意将成都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签订2015年关联交易的相关合同,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2015年度与关联方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金额为460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上述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的,依据市场价格公允价格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7日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证券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5-002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冯旭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4年12月31日通过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根据公司于2015年资金使用计划,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相关决策权,授权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有效,上述资金金额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3)。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531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公告编号:2015-003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 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冯旭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4年12月31日通过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根据公司于2015年资金使用计划,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相关决策权,授权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有效,上述资金金额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期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金额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及参与企业权益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所涉及的风险投资品种。

4、投资期限:本次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有效,单个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5、资金来源:公司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

6、实施程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购买理财产品品种,确定委托理财期限、期间、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授权公司管理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以控制风险大化,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将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1)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持仓,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公司将定期对投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有不利于投资者权益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避险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依据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季度末对公司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依据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季度末对公司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进行的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41,5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的总额度和投资期限。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率(%)	
1	2014-11-11	2014-0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0	2013-12-31	2014-04-15	保证收益型	6.55%	508,736.58
2	2014-1-7	2014-00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00	2014-1-3	2014-4-3	保证收益型	5.1%	803,250
3	2014-1-11	2014-0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014-1-10	2014-4-29	保证收益型	6%	1,084,081.98
4	2014-1-11	2014-0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4-1-10	2014-4-10	保证收益型	5.5%	678,102.09
5	2014-2-8	2014-0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00	2014-1-24	2014-7-24	保证收益型	4.9%	1,396,500
6	2014-2-8	2014-0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14-1-26	2014-4-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5.2%	128,219.48
7	2014-2-19	2014-01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14-2-19	2014-5-30	保证收益型	4.85%	245,194.44
8	2014-2-26	2014-02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0	2014-2-16	2014-5-27	保证收益型	4.9%	334,452

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1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未获得 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1月7日对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未能获得审核通过,公司将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后另行公告。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沈阳化工 公告编号:2015-001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交易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截止2014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沈阳市铁西区行政事业单位向公司支付的交易款项250,000,000元,全部交易款项均已到账,该款项为公司与沈阳市铁西区人民政府签订上建物和配套设施网络协议的交易款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编号为2014-064的公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将收到的全部款项计入标的账面金额以及以账面计提相关费用后的净差额计入2014年营业外收入,具体金额应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15-001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1月7日对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7日

邓冠廷先生为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成员之一,与公司董事长邓冠志先生为父子关系,与董事兼副董事长邓冠志先生为兄弟关系。邓氏家族通过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0.06%的股份,通过中顺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1.47%的股份,邓冠杰直接持有公司0.26%的股份,邓冠杰直接持有公司0.10%的股份,因此,邓氏家族合计控制公司51.89%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冠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张辉,男,1964年出生,大学,助理会计师,2006年至2008年历任公司财务主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09年至2012年1月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张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张海军,男,1974年出生,大学本科,1997年至2011年在集佳纸业集团从事财务工作,2004年至2005年,曾先后在中山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负责财务、审计工作,2006年至2008年11月担任中山中顺纸业制造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兼财务总监;2012年起至今担任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公司财务经理、华南区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审计负责人。

张海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海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应具备的条件,能够胜任其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葛福生,男,中国国籍,1988年出生,大学本科,2009年7月-2011年在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11年至2012年12月在上市公司德豪润科,主要参与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接待等工作;2012年1月至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12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经考试合格,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证书》。

葛福生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葛福生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资格。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5-04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日常关联交易签约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4年12月15日,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2015年度与关联方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曾用名:为重庆市海陵区新悦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庆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金额为460万元,并签订相关合同。现根据公司内部审计,降低内部管理成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日常关联交易签约主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同意由成都中顺纸业(四川)纸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顺洁柔(四川)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纸业”)与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变更为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相关合同,重新签订的相关合同内没有实质性修改,双方的权利义务等条款与原合同内容基本一致。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重庆庆悦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葛福生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卫生用品、日化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重庆市涪陵区涪陵路34号

截至2014年12月,重庆庆悦总资产为144.16万元;净资产为-0.7万元;营业收入为21,444.7万元;净利润为-6.5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